

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作業檢查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工作計畫辦理。

貳、檢查日期：5 月 15-29 日

參、學生作業抽查應批改次數(依照教學進度)

科目	國文 作文	國文 習作	英語	數學	歷史	地理	公民	自然(生物)	
一年級	2	3	4	2	2	2	2	3(活動紀錄簿)	
二年級	2	3	4	2	2	2	2	3(活動紀錄簿)	

肆、檢查方式及獎勵

1. 學藝股長詳填『作業檢查紀錄表』批閱次數及進度後，送請任課老師提報 1-3 名同學。
2. 請確實查核，全部完成簽名於期限內繳交視為完成。
3. 作業優良同學經教務處複審後簽請獎勵，每人嘉獎乙支為上限。
4. 依據導師會報，作業檢查紀錄表將影送導師留存一份。

伍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